



## 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编制建议

	类别	建议
1	名称	廉江市营仔镇第四批典型村（白沙村委会）规划编制项目采购需求书
2	项目业主情况	业主名称：廉江市营仔镇白沙村民委员会 联系电话：18802574171
3	中介服务名称	城乡规划编制
4	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	1. 须具备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城乡规划编制资质证书，资质等级为城乡规划编制乙级以上。 2. 需要回避的机构：无。
5	服务内容和 服务要求	服务要求：根据村庄建设发展需求及实际情况，按业主要求对廉江市营仔镇白沙村委会开展典型村规划编制，包括但不限于现状摸排与分析、规划分析及研究、规划方案等。
6	合同履行地点 和方式	1. 提供服务的地点：廉江市营仔镇白沙村委会。 2. 按合同要求执行。
7	公开选取方式 和计价标准	1. 公开选取方式：方案择优选取。 2. 报价方式：报总价。 3. 计价标准：根据2017修订《城市规划设计计费指导意见》等有关文件计取，（采购



		价为暂定合同价，最终以相关部门按规定审 定为准),服务金额不超中介超市限额标准 范围。
8	服务时间	签订合同之日后30个工作日完成。
9	验收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<li>1. 验收时间：服务完成后验收。</li><li>2. 验收程序：项目业主自行验收、双方共同验收。</li><li>3. 验收标准：国家标准、行业标准、企业标准和其他标准等。</li><li>4.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：验收不合格的判定标准、验收不合格的处理(整改、重新制作、不再履行合同、解除合同、支付违约金、赔偿采购人损失、依法宣告合同无效、依法撤销合同等),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以及项目实际情况确定。</li></ol>
10	结算方式	一次性付款：有关部门审批通过，且项目相关资金落实后，中选单位按程序办理支付申请手续，采购单位一次性支付全部费用。
11	违约责任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<li>1. 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，应当承担继续履行、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。</li><li>2. 当事人一方未按照约定支付合同款的，对方可以要求其支付合同款。</li><li>3. 具体违约责任以合同签订为准。</li></ol>



		<p>4. 委托人不承担因财政资金不能及时到位给委托人造成的任何损失。</p>
12	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	<p>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，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。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，双方应协商解决。协商不成的，通过仲裁的方式解决。</p>
13	备注	<p>1.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“合同范本”，业主单位、中选中介机构应当使用有关“合同范本”；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“合同范本”，业主单位、中选中介机构应当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。</p> <p>2.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，应当与采购公告、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。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、数量、质量、价款或者报酬、履行期限、履行地点和方式、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(即表格中的序号1-12)。</p> <p>3. 合同的变更、终止等，适用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。</p>